

中共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市委第五巡察组于2019年7月1日至8月31日，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委进行巡察，并于2019年11月18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是高位推进，强化组织部署。巡察意见反馈后，我局党委立即召集责任部门，部署落实市委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成立市局党委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局长、党委书记牵头，局其他班子成员分工负责的整改格局。2019年11月21日，召开党委会，审议通过《市委巡察整改任务总体安排》，强调要提高站位，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不折不扣完成整改任务，并以此为契机，提升自然资源规划系统党建工作整体水平。二是细化分解，制定整改方案。将巡察反馈的5个方面13大类32小类问题进一步细化为79个具体内容，逐项制定整改措施，落实整改领导、责任部门和预计整改完成时间，经多轮磋商，形成《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委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和整改任务分解表，并于2019年12月30日，向巡察组上报，确保了问题条条在整改、件件有落实。三是检视剖析，深挖思想根源。2019年12月5日，市局党委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市委巡察反馈意见问题清单，结合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建议，深刻反思了5方面20项突出问题，剖析原因。通过这次民主生活会，局党委进一步统一了思想，明确了整改方向。四是健全机制，确保整改实效。聚焦突出问题，在推动具体内容有效整改的同时，从源头入手健全长效机制，全市系统形成了一批规范化制度，其中市局出台制度、文件34项。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22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1. 关于“学习形式比较单一”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完善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制度，打造“自然资源规划大讲堂”“党课大家讲”等特色载体，形成以专家辅导、交流研讨、个人自学、全员培训、比武练兵、实境课堂等多种方式的学习格局。2019年，市局组织党委中心组扩大会议集中学习13次，开展学习讨论31次，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主题，班子成员带头讲党课；组织4期“自然资源规划大讲堂”，培训内容涉及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党的建设、自然资源规划业务技能、政策法规等多个方面内容；举办第四届不动产登记知识竞赛，在全省系统不动产登记业务技能竞赛中获得团体第二的好成绩。

2. 关于“学习效果上‘入脑入心’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深入开展学习党的十九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的“十大请进来、走出去”方式，邀请多位专家来局进行专题辅导，下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等学习材料强化自学，并将理论学习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成立8个调研课题组，形成了《从资源配置走向资源治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推进事业长远发展》等一批调研成果。2019年，我局4篇调研课题获省自然资源厅优秀调研成果二等奖、三等奖，12项调研成果转化为指导具体工作的规范性文件、体制机制、规划成果或政策建议。

3. 关于“议事决策不够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修订、完善《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委议事规则》（锡自然资规委发〔2019〕78号）、《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务会议事规则》《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办公会议事规则》（锡自然资规发〔2019〕291号），规范市局“三重一大”及集体议事决策程序。二是出台《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系统内单位内部资金存放管理的实施意见》（锡自然资规发〔2019〕261号），规范大额资金决策管理机制。三是督促指导各县（市）局、分局规范制定班子议事规则，落实重大事项“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

4. 关于“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根据机构改革进程，出台《关于成立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锡自然资规委发〔2019〕76号），配备配强意识形态工作队伍。二是印发《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锡自然资规委发〔2019〕75号），形成党委、党委班子成员、相关部门“三张清单”，明确常委会每年专题研究党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班子成员在年度民主生活会和年终述职廉报告中必须报告意识形态工作履职情况。三是出台《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综合考核实施办法》（锡自然资规发〔2019〕290号），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考核，督促各级落实工作责任。

5. 关于“意识形态主阵地作用发挥不明显”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完善网络舆情监测和快速反应机制，充分利用市局门户网站和微信微博“双微平台”主动作为，升级微信公众号，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布自然资源规划管理相关政策和法规，及回应社会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2019年，我局发布政务微博960余条，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182条，门户网站发布新闻信息820余篇，发布新闻通稿和政策解读34篇。

6. 关于“队伍结构不够优化”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加强干部梯队建设，培养并大胆使用40岁以下德才兼备的年轻干部，形成年龄、知识、专业相对合理的干部梯队；坚持多

途径选拔储备优秀年轻干部，扩大选拔视野，突出实绩导向。

7. 关于“党建业务深度融合抓手不多”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工作定位，将党建与业务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通过“1050工程”“双增双进”等工程，鼓励倡导基层创新党建与业务融合的方式和路径，不断推进基层单位党建与业务融合。全市系统涌现出“党建联盟”“五队三岗”等一批“立得住、叫得响”的党建工作品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系统内7家单位获评2016—2018年度江苏省文明单位。

8. 关于“支部堡垒作用带动力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选举市局机关党委，完成机关和事业单位党支部（总支）改选工作，完善机关群团组织架构，全面形成“市局党委—机关党委（分局党委）—党支部”三级责任体系。二是将党的建设纳入年度综合考核体系，完善党建工作考核细则，严格按照党建工作三级责任清单明确职责，狠抓监督和考核，督促基层党支部书记认真履行党建责任，抓实基层党建工作。三是认真落实基层党组织负责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三会一课”制度、组织生活会制度、每月“主题党日”活动要求，进一步完善年有要点、季有安排、月有通知的党建工作格局，将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要求落在实处。四是举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全局支部书记培训班，提升支部党务工作水平，全市近90名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强化了党性、提升了能力。

9. 关于“解决涉及群众利益的问题不坚决”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试点推行不动产继承登记告知承诺制，出台实施方案，明确7种可适用情形，专门开辟不动产继承登记室为群众提供专业法律服务，针对民事法律关系复杂、确定继承人难度较大的业务，全市全域购买公证服务，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核查；对疑难办证问题启动逐级会商机制，推动问题解决。二是印发《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土地征收工作指引》，指导各地规范开展土地征收工作，认真执行《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征地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综合运用多种渠道提高公开效率，提高征地工作透明度，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三是优化重大市政基础设施批前公示，对线性的市政基础设施，在规划公示厅、局门户网站公示、现场公示的基础上，增加沿线现场批前公示点；对于涉及邻避问题的项目，协同相关利益人所在地的社区组织做好公示地点选择和意见收集工作；对于市民反映的意见和建议，耐心解释、做好记录及时反馈建设单位优化方案。四是对2019年以来实施项目的规划公示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各级严格执行项目规划公示制度，保障公众知晓率。

10. 关于“作风不够深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加强调查研究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结合改革工作下发2019年度调研计划，推动调研成果转化应用。我局《提前谋划以学促行 探索无锡“三块地”改革路径》等4篇调研课题分获省自然资源厅优秀调研成果二、三等奖，有12项调研成果转化为指导具体工作的规范性文件、体制机制、规划成果或政策建议。二是建立市局领导班子成员基层联系点制度，加强对基层工作的联系和指导；建立自然资源规划形势分析通报机制，加强信息采集，跟踪基层反映问题督办情况，报局领导决策参考。

11. 关于“文山会海久治难愈”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出台《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落实“基层减负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围绕精简文件、精简会议、督查考核三方面制定了11项具体措施；认真落实公文、会议审批报备制度，严控发文规格特别是简单转发类、贯彻类公文，加强会议统筹，改进文风会风。2019年，市局下发文件较2018年同比减少53%，其中规范性文件较2018年同比减少51%；召开综合性会议、条线会议和议事协调机构会议较2018年同比减少75%，完成年度精减目标。

12. 关于“报表、台账多”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规范清理督查检查考核事项，将原先面向基层的4项督查考核事项，合并保留为2项；撤销面向基层的“土地执法规范创建示范活动”。优化工作考核评价标准和办法，精简不必要的领导批示、开会发文、台账记录等检查标准，纠正过度留痕。二是按照“控量减负、满足需求”为原则，要求市局部门“减少在基层不定期上报各类报告、报表、材料的安排布置工作，日常注重基础材料和数据积累，不得随意向基层重复索要相同内容的材料报表；初步建成线上督查系统，通过在线查询、督办、提醒、分析等功能，多让信息数据网上走。三是清理政务微信群，清理率达到45%。四是升级自然资源规划“OA”系统，按照以人为本的原则，对工作任务网上批办流程进行优化调整，提升管理效率。

13. 关于“主体责任压得不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根据各市（县）局、分局、事业单位的重点任务、权力事项和廉政风险点等具体情况，量身定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落实从严治党履责全程纪实制度。二是加强对责任清单落实和全程纪实工作的检查，采取不打招呼抽查、重点检查、年度普查等方式，对照责任清单及各单位上报的纪实情况，组织开展针对性检查，强化检查情况通报。三是完善党建工作考核细则，加大量化指标考核比重，更多听取普通干部、横向单位部门、基层群众和服务对象的意见看法，党建考核结果作为“乘数”放大效应，增强考核的导向性和实效性。

14. 关于“一岗双责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成立市局党的建设工

领导小组，及时出台《中共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员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意见》（锡自然资规委发〔2019〕28号），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三项清单”》（锡自然资规委发〔2019〕81号），督促指导各级党组织加强对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领导。

15. 关于“日常监督不深”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健全监督网络，系统两级党委和基层党组织均明确了一名班子成员分工负责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市局明确由机关党委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并落实专人承办。二是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注重运用述职述廉、民主评议、责任倒查等方式，增强监督检查的准确性。三是做好廉政教育提前报告工作，市局组织廉政教育提前报派驻纪检监察组，并邀请派驻纪检监察组派员参加；下属单位开展廉政教育活动，特别是外出教育活动，要提前向市局报告，由市局对活动方案进行审核，同意后方可组织实施。四是修订《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内部审计实施办法》（锡自然资规发〔2019〕228号），组建内部审计队伍，加强离任、任中经济责任审计和财务专项审计。

16. 关于“信访举报调查不细”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加强同派驻纪检监察组的协调，注重形成工作合力，在派驻纪检监察组的指导下作好查信办案工作。对派驻纪检监察组转办、实名举报或问题线索较明确的信访举报件，做到逐一必查，并及时向派驻纪检监察组报告调查处理情况。对较为重大的问题线索，认真配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做好调查核实工作。

17. 关于““四种形态”运用不充分”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严格执纪，在处理违規违纪案件问题时，针对违纪情况和后果，正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依纪依规做出处理意见。处理时，既追究当事人责任，也同步追究领导责任，坚决维护纪律的严肃性。处理情况及及时向纪检监察部门报告。

18. 关于“大额资金存放管理随意”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出台《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系统内单位内部资金存放管理的实施意见》（锡自然资规发〔2019〕261号），通过制度规范，源头杜绝单位资金存放管理隐患。二是对个别分局存款利息未入账等问题，督促补齐利息账册，补足银行余额调整表，今后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及时记账、对账。三是完善财务审计制度，定期开展检查工作。

19. 关于“采购、招投标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出台《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制度》（锡自然资规发〔2019〕183号）；督促有公车的事业单位完善工作车辆管理规定，实行车辆定点维修和事前报告审批制度，严格审批程序；督促各级规范组织土地整治项目实施，责令有关分局整改测绘会房、装饰装修工程项目未经招投标问题；责令出台完善电脑耗材采购暂行办法，实行电脑耗材询价采购方式，通过一系列的规范化制度，源头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二是加强对系统内各级、各部门采购、招投标等工作的监管力度。

20. 关于“风险梳理排查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全面梳理并建立自然资源和规划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将建设项目所涉国土和规划业务的所有审批节点及部分农林、风景园林业务的所有审批节点锻造为“全业务、大融合”审批大流程，并制定了《无锡市建设项目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实施细则》（锡自然资规发〔2020〕38号），确保行政权力运行依法规范。二是全面排查不动产登记系统和数据，围绕网络环境、数据接口、信息查询、数据安全、设备安全等方面，通过启动登记平台服务器病毒查杀和防护工作，每月定期更新登记平台版本，进行登记系统三级等保测评等措施对存在漏洞加以整改；出台《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安全保密工作制度》，从不动产登记信息的查询利用、设备使用安全性、查询权限的设置及保密管理等方面加以约束和限定。

21. 关于“基层以权谋私时有发生”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开展两轮廉政风险点排查，第二轮以基层所为重点，全面排查梳理风险点，制定防控举措，扎实开展廉政风险点防控工作。二是开展基层宅基地办理、拆迁安置等工作的专项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处理群众举报线索，对群众反映问题单位进行重点检查。三是责成所属单位对一些不动产登记违法违规问题进行调查、严肃问责、妥善处理，举一反三，提请市政府转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宅基地审批管理的实施意见》（锡锡办发〔2019〕24号），制定不动产登记工作指引，细化优化宅基地审批和转移登记工作，堵塞制度漏洞。

22. 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禁而未绝”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开展挂证取酬、私车公养、违规接受吃请、收取礼品礼金、公款旅游等问题的全面摸排清查工作，对发现的重要问题线索及时报派驻纪检监察组，配合纪检组严肃处理相关人员和ETC，按规定做好公车使用管理。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截至目前，共计10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仍需深化整改。

1. 关于“规划的前瞻性、导向性、管控性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启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形成锡澄、锡宜协同发展区总体规划和空港区战略规划等一批成果；编制无锡融入上海都市圈协同规划暨环太湖绿色发展行动方案，开展苏锡协同发展区规划编制工作，锡锡常都市圈同城化研究。苏南硕放机场系列规划编制和空域优化方案，编制《无锡市综合

交通规划》，打造“一小时通达”的城际都市圈和“45分钟通达”市域交通圈，推进市域一体化。二是通过国际竞赛或邀标等形式，聘请上海、北京、南京等高水平的规划设计公司来参与承担我市控制性详规更新、重点地区的城市设计、战略规划和概念规划等工作（国际会议中心、市美术馆等重点项目已开展国际招标和方案比选），加强空间规划专家智库建设和使用，提高规划设计水平。三是在控制性详细规划动态更新中增设公共服务专项研究，重点研究幼儿园、中小学、农贸市场、社区服务中心、公园绿地等公共服务配套，提升片区的公共服务水平；在村庄规划编制中，依据配套设施要求，为村民规划文体活动室、体育健身点、文化宣传栏、村中心活动场地等设施。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加快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力争2020年上半年形成各专项规划成果，2020年内形成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纲要成果。

2. 关于“耕地保护监管失之于软”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一是着眼耕地资源长效保护，巩固拓展以制度保护、特殊保护、生态保护、激励保护、底线保护为核心的“五重保护”机制。二是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提请市政府印发《无锡市市（县）区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连续第三年开展耕地保护绩效评价和补偿激励，审核下达市区生态补偿资金1.15亿元，有效提升基层保护耕地的积极性。三是全面摸排永久基本农田中划定情况，结合第三次国土调查，统筹做好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工作。四是规范土地整治项目验收实地踏勘和内业资料检查工作，并将整治项目后期管护和整改情况纳入年度耕地保护绩效评价考核，有力推动耕地保护工作。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组织建设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全市划定2.59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现已完成县级自验和市级论证审核工作，正在报省级验收。

3. 关于“土地执法不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对群众反映的非法占地企业进行处罚，现已执行到位（依法没收部分已移送财政部门）。同时督促抓紧完善项目供地手续。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有关项目违法用地消除违法状态计划于2020年6月前完成。

4. 关于“改革创新推进不快”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一是开展自然资源规划“全业务、大融合”审批体系改革，推动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合并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和用地批准合并办理，行政审批流程节点压缩25%左右；简化报件审批材料，明确改革后的材料清单和审查要求。二是制定《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工作整合方案》，按照锻造后的流程开展“四全”系统升级改造，构建一体化的业务管理平台。三是市局及各县（市）局、分局顺利完成转隶组建、“三定方案”、定员定岗等任务，全市系统初步建立起权责对应、有序融合的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四是全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完成新一轮镇村布局规划修编，首批农房建设试点村完成村庄规划编制任务；出台加强宅基地审批管理、村庄规划编制、集体土地建房规划审批流程等一批制度规范，会同农业农村局起草《关于支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若干规划用地政策的意见（讨论稿）》，形成涵盖规划空间、用地计划、占补平衡、挂沟收益、调配补偿机制等在内的“政策工具箱”；每年安排不低于5%的土地利用计划用于保障农村宅基地、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建设用地需求；整合简化宅基地和规划许可手续，实现从建房申请到开工建设“一次申报、一次领取”。五是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草拟《无锡市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管理办法》，搭建征地政策框架表，推进地区地价工作，提前谋划新老政策过渡期办法。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深化推进“三块地”改革，待自然资源部、省厅相关配套文件出台明确后，完善我市土地征收操作办法，制定《无锡市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管理办法》，计划2020年6月前完成。

5. 关于“攻坚克难力度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一是完善工业用地供应政策操作细则，建立“双合同”管理和绩效管理评价制度，根据评价结果实行差别化的用地政策；制定无锡市优化工业用地出让机制助推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优化工业用地市区两级评审机制。2019年，供应投资超亿元项目占比达到86%，较2018年增加了8个百分点；市区出让的工业用地平均投资强度达554万元/亩，较2018年增长22%。二是研究建立差别化的规划传导机制，完善存量盘活激励倒逼机制，推动形成“以成片改造为主，零星改造为辅”的存量工业用地盘活利用新格局；编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工作指引》和《无锡低效用地再开发典型案例32例》，指导各地加大低效用地改造盘活力度。2019年全市盘活利用低效用地1.35万亩，涌现出一批以“工改工”为主的改造典型案例。三是提请市政府办公室出台《关于进一步严格土地执法监管的通知》，开展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违法信息通报、专项督查督办、重点地区警示约谈、扣减用地指标等措施，督促属地政府履行违法用地整改主体责任。2018年度卫片发现违法用地宗地、面积整改到比率分别达到75%、70%，较去年同期有一定增长。四是根据《无锡市不动产权籍调查与测绘操作办法（试行）》，在全市不动产登记服务大厅设置了权籍调查窗口，统一受理不动产登记申请，统一分派测绘任务，滨湖区已实现房地一体测绘；开展“多验合一、多测合一”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及“多测合一”改革初步设想。五是开展设施农用地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起草无锡市

规范设施农用地管理文件，待省级设施农用地管理政策出台后进一步修改完善印发，计划2020年6月前完成。

6. 关于“机构、职能未理顺”问题的整改。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优化林业机构编制职能。经对上多次沟通、对接和争取，现林业有害生物检疫执法职能已划入市国土资源局监察支队，支队名称变更为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支队，并加挂市林业有害生物检疫防治站牌子，同时增加2名编制；林业总站增加8名编制，锡山、惠山、滨湖3个分局增挂市林业局分局牌子，市区林业工作力量得到增强。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结合事业单位机构改革，进一步厘清不动产登记机构职能，加强登记中心人员招录、调配、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管理，计划2020年6月前完成。

7. 关于“机关借用人员问题突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一是全面梳理机关借用人员情况，结合分局人员定岗及工作实际需求，制定缩减方案；对确因工作需要借用、挂职的，需严格按照程序办理借用、挂职手续，对借用人员较多的部门和岗位进行整合优化，通过部分符合条件的借用人员调任机关、部分借用人员回归原单位等措施，减少借用人员占比。二是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抽调、借用、挂职人员行为，严格人员借用程序，明确人员抽调、借用、挂职需经局党委集体讨论研究，要求对抽调、借用、挂职的岗位和时间等作出明确界定；抽调、借用、挂职期满，需由抽调、借用、挂职单位出具工作表现鉴定，向人员所在单位进行反馈。三是严格控制事业单位劳务派遣人员使用数量，规范编外人员招录建设计划，加大培养使用和组织关怀力度，增进其归属感。四是加强干部队伍管理，运用人事管理系统实时监督，对发现混编混岗比例过高的单位（部门）第一时间进行提醒、督促整改。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结合机构改革进程，合理调配部门人员，修订市局综合考核办法，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从源头上缓解人力资源不足导致借聘用人员突出的现实问题，计划2020年6月前完成。

8. 关于“对于干部队伍建设统筹规划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一是理清全市系统干部人员基础信息，开展干部队伍建设专题调研，结合岗位空缺情况及干部队伍实际，形成干部统筹优化思路。二是结合机构改革进程，选优配强干部队伍，打造高素质的队伍。三是健全考核激励制度，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日常考核工作的通知》，把年终考核与平时考核相结合，对不作为、慢作为、考评结果靠后的干部及时时进行谈话提醒，对表现优秀的干部及时选用到合适的岗位，最大限度发挥干部的优势特长和互补性，促进干部成长。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根据事业单位机构改革进程，有针对性地培养选拔一批对工作敢抓善谋、敢为善成的干部，优化部分事业单位领导班子结构，提高事业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计划2020年6月前完成。

9. 关于“干部工作尚有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一是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在干部选任动议环节，加强班子成员间事前沟通交流，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特别是要多听取职位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和普通干部的意见，确保酝酿充分、信息获取全面。二是加强干部轮岗交流和挂职锻炼，全市系统交流轮岗达到154人次，有效激发队伍活力。三是完善《干部人事档案日常管理制度》《关于加强因私出国（境）管理的通知》《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请假休假管理规定》，严格落实日常管理。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结合机构改革、人员定岗和交流轮岗，逐步理顺机构编制和人员关系，对确因工作需要岗位有变动的及时办理借用、挂职手续或交流任职、调任等手续，确保人岗相适。计划2020年6月前到位。

10. 关于“执行财务制度不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一是开展应收款长期挂账问题专项整治。二是修订《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支出管理规定》（锡自然资规发〔2019〕67号），明确经费支出的报销要求，包括差旅费、公务接待等各类费用报销时需要提供的资料清单，今后严格执行、按标准报销。三是规范公务接待内部审批流程和制式要求，明确公务接待无公函一律不予接待；公务接待原则安排自助餐，严控用餐标准和陪餐人数；加强接待工作前置审批管理，接待方案报审同意后实施。四是加强对各市（县）局、分局财务管理的指导检查力度，督促制定财务报销制度，严格报销手续。加强对系统内自办食堂的规范指导，督促各市（县）局、分局健全自办食堂内控制度。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督促指导分局加快应收款长期挂账问题整改工作。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我局党委将持续问题导向，在抓好后续问题整改到位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全市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自觉，着力锻造“四个过硬”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加快构建具有无锡特色的自然资源规划治理体系，确保中央和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在自然资源规划系统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地址：无锡市观山路199号市民中心10号楼5楼，电话（0510）81823514；邮编214131；电子邮箱 wxzrzyghjgdw@163.com。

中共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员会
2020年4月2日